

清欢（编后记）

■ 何华

淡莹是新加坡头牌女诗人，在新马诗坛及整个华人文学界有很大的影响。她获得过东南亚文学奖（一九九五年）、新加坡文化奖（一九九六年）等重要奖项。其实，没有这些奖项，她照样站得住，白纸黑字放在那里，胜过任何奖杯、奖牌。

上世纪六十年代，淡莹从马来亚瓜拉江沙到台湾大学留学；再到美国深造、任教；最终回到新加坡教书。教书和写诗，是淡莹的两件要事。

淡莹一到台湾，迫不及待就去武昌街周梦蝶的书摊朝拜偶像。她虽然是台大外文系学生，却喜欢中国

古典文学，抢占座位去旁听中文系叶嘉莹老师的课。在美国，周策纵是她的恩师（威斯康辛大学）；白先勇是她的同事（圣塔芭芭拉加州大学）；还参加过聂华苓主持的爱荷华作家工作坊。她经历了文学最好的时代，遇到了最好的作家、诗人和学者。

淡莹出版过好几本诗集，却第一次出版散文集。本书分两辑，辑一收了二十四篇散文；辑二收了五篇自序、后记一类的文字。

诗歌更讲究技巧，非常紧凑、浓缩、含蓄，要懂得运用意象或象征；散文相对就可以放松一些、直白一些，可以娓娓道来。淡莹首先是诗人，所以她的散文，仍然保留了诗意，令人回味。

对大自然的关注，对花鸟植物的敏感观察，是淡莹散文的一个特色，譬如《洗心》、《把森林还给众鸟》、《另一种情怀》等篇，可看出淡莹散文受到王维、柳宗元等古代诗人的影响。

淡莹散文还有一个明显的特质，就是“深情”。有一次，和许梦丰先生谈到新加坡四先驱画家之一的陈宗瑞，许梦丰很欣赏陈宗瑞的“深情”。他可能没

有钟泗滨那么创新，也没有陈文希那么抽象（鹭鸶），但陈宗瑞的“深情”体现在他的画上，值得我们细细品味。淡莹的散文也是如此，她的《父亲的童养媳》一文，是我读过的最“深情”的文章之一。《心中的天堂》、《花之音》等几篇也写得非常深情。深情，是一往情深，这是《牡丹亭》和《红楼梦》的传统。深情，不是滥情，淡莹非常懂得控制或克制情感，恰到好处。

常言：情到深处人孤独。淡莹自有她一套化解孤独的法子，她把孤独升华成了清欢，她闲坐在南洋的光景里，一派和谐，那是她和自己、和天地达成的完美协议，外人不得而知。

淡莹在《秋色伤人》一文里提到小时候家乡的“松鼠榴槌”，她说：“小时候在马来亚，榴槌上市时，小贩将这果中之王堆积在路旁任人选购，偶而挑中一个，坚硬的外壳被啃破一个洞，便知道是松鼠干的好事。虽然少了一两枚果肉，大家不但不嫌弃，反而争着抢购，因为凡是被松鼠偷吃过的榴槌肯定是上等货。”我第一次吃榴槌就是在王润华淡莹夫妇家。记得师母淡莹曾告诉我，因为家里兄弟姐妹多，她母

亲总是往榴槌摊前一站，指着说：“这一摊或这一筐我买了。”摊主送货到家，一群孩子蹲在地上，围着榴槌吃。想象一下这个画面，当年孩子们吃榴槌真是豪放啊！

瓜拉江沙（Kuala Kangsar），是霹雳州的皇城，它真是一个被忽略的美丽小城。去年，我和朋友自驾游大马，在江沙住了一晚，因为江沙是师母淡莹的故乡，当然对它也就多了几分亲切感。遗憾的是，没能吃到“松鼠榴槌”。

遥想，一九九七年十二月我来新加坡国立大学参加硕士考试，住在王润华、淡莹家，得师母照顾。考完试，老师和师母带我看了电影《泰坦尼克号》，新加坡比中国早上映三四个月，回去后，我逢人就说：“我看过《泰坦尼克号》了。”足足吹了三个多月。没想到这部电影居然二十六年了，时间飞逝。

淡莹今年也八十岁了，这本散文集算是对她八十年岁月的一个回顾、纪念和祝福。祝师母日日好日，云淡风轻！